

令進駐桐廬陳

圖

開已有全盤元壽計劃
蔣中正總統檔案

事略稿本

10

集中蘭點劉嚴兩師集中衢州周軍長

民國二十年二月至四月

未開動各師乃應前令

蔣中正總統檔案

事略稿本

10

民國二十年二月至四月



~~~~~  
【蔣中正總統檔案】

事略稿本 ⑩

——民國二十年二月至四月

發行人：張炎憲

總策畫：簡筌箏

編註者：高素蘭

發行者：國史館

地址：臺北縣新店市北宜路 2 段 406 號

網址：<http://www.drn.gov.tw>

電話：(02) 22175500 # 605

郵撥帳號：15195213

封面設計：創型堂設計公司

承印者：全凱數位資訊有限公司

地址：臺北縣新店市民權路 46 號 5 樓

電話：(02) 89110998

版次：2007 年 4 月初版二刷

(本書於民國 96 年 4 月 13 日以 POD 方式產出)

定價：新台幣 450 元

展售處：

國史館臺灣文獻館(門市部)

地址：南投市中興新村光明一路 256 號

電話：(049) 2337489

網址：<http://www.th.gov.tw>

國家書坊台視總店

地址：臺北市八德路 3 段 10 號 B1

電話：(02) 25781515 轉 284

網址：<http://www.govbooks.com.tw>

五南文化廣場(發行中心)

地址：臺中市中山路 6 號

電話：(04) 22260330

網址：<http://www.wunan.com.tw>

~~~~~  
GPN：1009302447

ISBN：957-01-7920-1

欲利用本書全部或部分內容者，須徵求著作財產權人同意
或書面授權。請洽承辦人謝亞杰(電話：22175500轉209)

蔣中正總統檔案：事略稿本.40，民國二十年二月

至四月／高素蘭編註.--初版.-- 臺北縣

新店市：國史館，2004[民 93]

面； 公分

含索引

ISBN 957-01-7920-1 (精裝)

1.蔣中正-傳記-史料 2.中國-歷史-民國(1912-)-史料

005.32

93013788

序言

自一九五〇年蔣中正總統在臺復行視事迄今，中華民國在臺灣共歷經蔣中正、嚴家淦、蔣經國、李登輝，及現在的陳水扁等五位總統。其中已卸任之四位總統的相關檔案，正由國史館積極徵集與典藏中，當中尤以蔣中正總統檔案最為大宗。

蔣中正非常重視資料的保存與整理，一九二五年，蔣氏任黃埔陸軍軍官學校校長時，即將其個人的文卷、文物交由毛思誠管理；一九三四年，毛思誠轉任監察委員，其保管的蔣氏重要文卷，轉交軍事委員會侍從室第二處處長陳布雷接辦。一九四六年，陳布雷專任國防最高委員會副秘書長，工作繁重，難以兼管該項業務，遂由蔣中正諭示：機要文卷交秘書周宏濤負責保管。

一九四九年，大陸情勢嚴峻，有關蔣氏交存的資料文件，在總統府機要室人員汪守芝的押運下，五月，與中央銀行黃金同艦運往臺灣。八月，中國國民黨成立「總裁辦公室」，隨即接管蔣氏之資料文件，存置於桃園（時為新竹縣）大溪鎮公

所會議室。翌年二月，總裁辦公室在大溪設立「檔案室」，借調黨政軍各機關人員，進行整理及編纂工作，重要文卷、文物移存大溪頭寮賓館。此即「大溪檔案」俗稱之緣由。其後，總裁辦公室撤銷，一九五三年八月遂由總統府機要室正式成立「大溪檔案室」，以便繼續督導管理，當時機要室主任即為周宏濤。一九五八年，周宏濤出任財政部次長，卸下蔣氏檔案保管之責，改交總統府秘書秦孝儀管理。一九七九年七月，秦孝儀奉准將此批檔案移存陽明山陽明書屋。一九八一年十月，「大溪檔案室」核定正名為「資料庫」，主管單位仍為總統府機要室。（註一）一九九五年，總統府機要室奉准將此批檔案移存國史館，設「蔣中正總統檔案庫」管理之。

蔣中正總統檔案數量龐大，主要含括一九二三年至一九七一年間，蔣氏統軍主政時期有關政治、外交、軍事、財經、文教、社會、交通等各方面文件資料。依其性質可分為：蔣總統籌筆、革命文獻、特交文卷、特交檔案、特交文電、領

註一：參閱總統府機要室案卷：〈大溪檔案資料編整暨保管機構之沿革〉（民國七十一年），國史館藏。

袖家書、文物圖書、蔣氏宗譜、照片影輯和其他類等十項。其中文物圖書一類，包括印信、印章、印譜、任狀及證書、勳章及紀念章、稿本及刊本、書畫、書籍、輿圖、及其他文物等十種；稿本則計有：《事略稿本》（民國十六年至三十八年，二七四冊）、《事略簡編》（民國十六年至二十三年，四冊）、《困勉記》（光緒十年至民國三十二年，八冊）、《游記》（光緒十九年至民國三十二年，二冊）、《學記》（光緒二十年至民國三十二年，三冊）、《省克記》（民國四年至三十一年，二冊）、《愛記》（民國十五年至三十二年，三冊）、《蔣主席傳記》（光緒十三年至民國十五年，一冊）、《蔣主席傳略》（二冊）、《蔣主席六十年來大事表》（光緒十三年至民國三十五年，一冊）、《民國十五年以前之蔣介石先生》（鉛印線裝本兩部，共四十冊）、《民國十五年以前之蔣介石先生》（草稿本，五冊）、《蔣介石先生四十以前年譜》（二冊）、《蔣主席文抄》（民國七年至三十一年，五冊）、《自反錄》（一）、（二）集各兩部，二十四冊）、備忘錄（民國三十三年，二冊）、《此卅一年日記中摘出》（二冊）、《總理手諭影藏》（民國十三年八月至十月，九冊）、《總理與總裁重要文電初集》（二冊）、《孫總理祭蔣太夫人文》（三冊）、《復興贅筆》（民國三十三年四月，三冊）、《四史論贊》（一冊）、《歷代政治語錄》（三冊）、《珠岩齋文存》（五冊）、《珠岩齋文集》（十七冊）、《珠岩齋文抄》（二冊）、《珠岩齋初編》（一冊）、《古

文辭料》（四冊）、《詩經講義》（十九冊）等共計四四四冊。

《事略稿本》係蔣氏的秘書參閱相關函電令告及節抄蔣氏日記，以仿《春秋》以事繫日，以日繫月，以月繫年編撰而成。起訖年代，自一九二七年至一九四九年，其中一九三九年闕漏，一九三八年、一九四三年各有兩部（內容並非完全一致），總計二七四冊。又一九二七年至一九三六年部分，在重慶時已交由專人編纂成稿；一九三七年至一九四九年的編纂工作，則在總統府機要室「大溪檔案室」正式成立後，交由許卓修、秦孝儀擔任總編纂主持編纂工作。

一九五六年一月，總統府成立「事略編纂室」，任許卓修為總統府秘書兼事略編纂室總編纂，事略編纂室改遷臺北縣淡水訓練班辦公，而檔案之保管仍設在大溪頭寮。一九五八年七月，許卓修因積勞致疾請辭事略編纂室總編纂，由秦孝儀接任。旋秦氏出任蔣中正總統侍從秘書，為便於督導編纂工作，乃將事略編纂室移陽明山辦公。事略稿本的編纂，係由專人蒐集整理及撰擬初稿送交總編纂核改，再以楷書繕正送呈蔣中正核閱。一九八一年，事略編纂室以任務完成，隨即撤銷，所有案卷均由秦孝儀總編纂移交總統府機要室管理。

國史館典藏的蔣中正總統檔案中，並沒有蒐錄蔣氏的日記；不過文物圖書一

類中的《困勉記》、《省克記》、《愛記》、《游記》和《事略稿本》等資料內容，均曾摘抄蔣氏之日記，故其史料價值極高。尤以《事略稿本》數量最多，資料最豐，更值研究民國史學者重視。其次，由於《事略稿本》採編年體記述，也就是將歷史事件置放在時間脈絡裡面，有助於釐清許多史事發生的日期。例如一九三〇年二月十二日中原大戰前夕，蔣氏接獲閻錫山「蒸電」（十日）時，立即電請何成濬詳詢張學良態度，足見其對張氏的重視。又如同年八月十五日，南京中央軍克復濟南後，蔣氏為避免張學良有所疑忌，二十一日由歸德飛濟南會晤韓復榘，並召集各軍師長令切勿渡河北上。（註二）當時聽訓的一位中級軍官萬耀煌，在他的日記裡也有相同的記載。（註三）

再者，透過《事略稿本》的部分內容，還可以瞭解蔣氏的內心想法。例如一九二九年爆發「中東路事件」，因此一事件及其後與俄國的交涉問題，東北的張

註二：國史館藏：《蔣中正總統檔案·文物圖書·事略稿本》（以下簡稱《蔣檔·事略稿本》），民國十九年八月二十一日條。

註三：萬耀煌：《萬耀煌將軍日記》，上冊（臺北：湖北文獻社，民國六十七年七月，初版），頁四一。

學良與南京中央有所齟齬。東北代表莫德惠於一九三〇年一、二月晉謁蔣中正，要求主持對俄外交；蔣基於政治現實面的考量，寫了一封長電給張學良，縷述中央臨時政治會議所決定的對俄問題處理辦法及用意，並囑咐張氏推薦赴俄代表及外交部司次長人選。（註四）但實際上，蔣氏卻批評莫德惠見識不明，東三省內政腐敗，靡費繁，冗員多，不如北京政府時期。（註五）上述例子中，《事略稿本》除提供史事的精確日期，有助於釐清歷史事件與蔣氏政策的形成過程外，部分內容具體呈現蔣氏的真正想法，更讓人得以瞭解其內心世界，進一步找到歷史發展的因緣軌跡。凡此皆足以說明透過蔣中正總統檔案中的《事略稿本》，定能擴大民國史研究的視野。

此外，《事略稿本》還可以糾謬相關史料彙編的錯誤記載。例如中原大戰期間，南京中央積極拉攏張學良東北軍，以便共同討伐閻錫山、馮玉祥等人。《總

註四：《蔣檔·事略稿本》，民國十九年二月六日條。

註五：《蔣檔·事略稿本》，民國十九年二月一日條。

統蔣公大事長編初稿》一書中，於是年六月四日載：「公電促張學良出兵討逆，以期縮短戰禍。」（註六）在此條之前無相關記載，這樣容易讓讀者誤解蔣氏直到六月四日才電促奉張出兵；事實上，戰爭尚未正式爆發，二月十九日蔣氏即電方本仁請張學良令于學忠部入關襲取平、津。（註七）三月十一日，蔣氏又電方本仁轉詢張學良：「對軍事進行，東北可補助至如何程度？」（註八）而三月十三日的《事略稿本》更記載云：「公論現局謂：關鍵全在東北，如張學良能切實表示擁護中央，則閭決不敢南下，石之態度亦必隨張而轉移，則馮必不敢東進也。」（註九）而《張學良進關秘錄》一書，更錯認八月十四日蔣氏致吳鐵城「寒電」是蔣氏第一次力催奉張出兵，（註十）其與事實相差甚鉅。《張學良進關秘錄》一書，

註六：秦孝儀總編纂：《總統蔣公大事長編初稿》，第二卷（臺北：未對外刊行，民國六十七年十月），頁五四。

註七：《蔣檔·事略稿本》，民國十九年二月十九日條。方本仁，時任東北政務委員兼代北平行營主任；于學忠，時任東北邊防軍第一軍軍長。

註八：《蔣檔·事略稿本》，民國十九年三月十一日條。

註九：《蔣檔·事略稿本》，民國十九年三月十三日條。

乃吳鐵城遺留有關中原大戰的部分函電資料，蒐錄之第一封電文日期為八月二日，而吳氏早於三月中旬即已奉命赴瀋陽，其間相差近五個月，自三月至八月，蔣氏電請張學良出兵電文不知凡幾。足見蔣中正總統檔案的《事略稿本》，確能修正前人記載的錯誤。

蔣中正總統檔案一向為研究民國史學者所急欲利用的原始資料，具有高度的史料價值，殆無庸置疑。而其「文物圖書」一類中的《事略稿本》，雖非蔣氏親筆函，但由於書稿內容多采自蔣氏函電令告及其日記，往往能呈現一般電文所無法說明的內心想法，進一步地擴大蔣氏研究的廣度與深度，故極具參考價值。有鑑於此，本館特別成立編輯小組，以原件掃描方式存實，積極進行《事略稿本》的出版工作，並於書末附錄電碼韻目對照表，人物、事件補述說明，人名字號索引，以利讀者查閱，希望對民國史學界有所助益。

註十：劉心皇輯註，王鐵漢校訂：《張學良進關秘錄》（臺北：傳記文學出版社，民國七十九年六月，初版），頁七四。

不過，史學工作者都明白，無論史料價值多高，歷史研究不是依賴單一檔案，就能完成一篇史學論著。國史館尚度藏多種檔案資料，研究者若能交相參照，定能突破以往研究的限制，這也正是檔案價值的極致發揮。

國史館館長

張炎憲

二〇〇三年三月

【蔣中正總統檔案】

事略稿本

10

——民國二十年二月至四月

目錄

序言

民國二十年（一九三二）

四十五歲

王宇高編

二月

.....〇〇二

一、講明政治的基礎在日常生活。

二、親自組訓剿共宣傳隊。

三、說明剿匪政治工作的過去和現在以勗勉宣傳員先立志願。

四、說明處世與做人的道理並以身所經驗的祕訣訓教宣傳員。

五、訓教宣傳員以剿匪剿共宣傳的種類及方法。

六、訓教宣傳員以剿匪剿共宣傳的組織及其系統。

七、訓教宣傳員以最後幾點重要的意義。

三月

- 八、揭發胡漢民破壞黨國陰謀。
- 九、手書勸胡漢民悔過自新以利黨國。

一九二

- 一、監察院彈劾胡漢民反對約法專擅自私摧殘革命之罪狀。
- 二、中央准胡漢民辭職留京察看。
- 三、對立法委員剴切說明胡案使不為個人情感以致妨政治軌道。
- 四、孫連仲部遵令入贛剿共西北軍改編告一段落。
- 五、手擬追悼陣亡將士大會祭文。
- 六、演講革命經過痛史及報告對於傷亡將士安生慰死各項工作。
- 七、說明總統產生與革命環境關係及個人志願以表示不願任為總統。
- 八、研究鹽法。
- 九、公布修正省政府組織法。

四月

- 一、剴切告誡各將領帶兵四要點。
- 二、講演剿匪宣傳員之責任與修養。

三五八

三、闡明不伎不求建立人格之道。

四、回里掃墓。

五、訓導鄉校學生於衣食住行上敦修品行。

六、巡視杭州對浙江大學講演求學先要立定志向。

七、手擬主義與宗教之關係篇。

八、對航空會議訓以航空與國防交通經濟政治教育文化之密切關係尤以航空為

「迎頭趕上」之要務。

九、公布國民會議組織法。

十、對衛戍軍警訓以自強自治之道。

十一、胡系在粵謀叛。

附錄一：電碼韻目對照表……………四九四

附錄二：人物、事件補述說明……………四九五

附錄三：人名字號索引……………五九四

民國二十年之蔣介石先生

—— 二月

王宇高 編